

证券代码：870260

证券简称：邦力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5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郭小珍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发布《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 监事会意见：

(1)、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泓核字（2026）010001 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5 年度审

计报告及 2026 年度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财务报表已经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泓审字（2026）010009 号，公司 2025 年全年实现的净利润为 26,081,484.9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72,464,749.8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8,299,930.72 元。资本公积为 3,341,813.45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379,575.48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2,962,237.97 元）。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次分派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西邦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3月27日